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

项 目 编 号 濂发改字〔2019〕202 号

建 设 地 点 地块一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十里大道延伸线东侧、
学府三路北侧；地块二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濂溪大
道南侧，贺家垅安置小区二期西侧

验 收 单 位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服务中心

2022 年 7 月 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	行业类别	房地产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服务中心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 濂水保字〔2020〕96号，2020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年5月至2022年5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西省赣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2019〕（160）号文的要求，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服务中心于2022年7月5日在九江市主持召开了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设计单位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西省赣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及水土保持监测、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听取了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方案编制、监测、监理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为两个地块进行建设，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地块一位于九江市濂溪区十里大道延伸线东侧、学府二路北侧；地块二位于九江市濂溪区濂溪大道南侧、贺家垅安置小区二期西侧。工程总占地总面积6.70公顷，永久占地6.19公顷，临时占地0.51公顷。项目分两个地块进行建设：地块一征占地面积4.31公顷，其中永久占地3.94公顷，临时占地0.37公顷，主要由12栋

住宅楼、1 栋配套用房、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 89027.29 平方米，建筑密度 17.56%，容积率 1.59，绿地率 39.44%；地块二征占地面积 2.39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2.25 公顷，临时占地 0.14 公顷，主要由 4 栋住宅楼、1 所幼儿园、地下室、道路及绿化等设施组成，总建筑面积 59264.55 平方米，建筑密度 14.35%，容积率 1.99，绿地率 40.59%。工程总投资 4993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33651 万元。工程于 2020 年 5 月开工，2022 年 5 月完工，总工期 25 个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九江市濂溪区水利局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下发了《关于〈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濂水保字〔2020〕96 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情况

无。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2 年 5 月，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服务中心委托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2 年 7 月编制完成了《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结论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方案批复的防治目标值，未发生明显水土流失危害。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2 年 7 月，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

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工作，补充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水土流失防治目标达到方案批复目标值。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的要求，落实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方案批复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濂溪区保障性住房竹林安置小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张和稳	九江市濂溪区安置房建设服务中心	负责人	张和稳	建设单位
	魏海龙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魏海龙	施工单位
	杜嵘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 代	杜嵘	设计单位
	周友良	江西省赣建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 监	周友良	监理单位
	冷德意	九江绿野环境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冷德意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刘凯兵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 工	刘凯兵	监测单位
	谭 威	江西园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助 工	谭威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胡荣玲	特邀专家	农艺师	胡荣玲	验收专家
	卢 平	特邀专家	高 工	卢平	验收专家
	何咏南	特邀专家	造价工程师	何咏南	验收专家